

湖州市第一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1月17日，湖州师范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湖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在项目所在地组织召开了湖州市第一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湖州师范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湖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建设单位）、湖州中鑫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青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服务单位），会议特邀3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的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州市第一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为湖州市广场后路158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医疗综合楼，地下停车场、配电房、污水处理、供气站及其他辅助设施等，并改造部分原有建筑。项目新增480床床位（原有520床）。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11月，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州市乐民健康投资有限公司湖州市第一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年12月，湖州市吴兴区环境保护局以吴环建管〔2017〕101号文出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本项目为“四十九、卫生84”—“107、医院841”中的“床位500张及以上的（不含专科医院8415中的精神病、康复和运动康复医院以及疗养院8416）”，应进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企业于2025年3月24日重新申请固定源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123305004711716660001V）。本项目于2025年4月建成试运行，已建成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试运行情况正常。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15882万元，环保投资约103万元，环保投资所占比例为0.6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新增480床床位，新建医疗综合楼（一期，包括地下室）及位于湖州市第十二中学操场地块下的地下停车场及其环保设施落实情况，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生产设备方面：变配电房增加2个，冷热源集中式中央空调系统减少2套，污水站恶臭收集、处理装置由光催化氧化装置改为碱喷淋装置。

污染防治方面：环评中食堂油烟通过1套处理效率大于75%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屋顶排气筒排放，实际食堂油烟废气分别通过2套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食堂屋顶排气筒排放；环评中汽车废气经由排风井由屋顶50m高空排放，实际汽车废气经由排风井由医疗综合楼（一期）屋顶24m高空排放；环评中污水站废气经光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实际污水站废气经碱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总平面布置方面：食堂位置由文保建筑西侧改为行政楼C座。

公用工程方面：环评中配置5组1000KVA变压器，实际配置1600KVA2台、1250KVA2台、630KVA2台变压器。环评中由湖州市自来水公司供水，拟采用DN100给水管道接入院区现有的给水管道中；热水由集中热水供水系统，热水采用空气源热泵制取，实际由湖州市自来水公司供水，两根DN200给水管道接入院区现有的给水管道中；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在医院内设置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供热由蒸汽发生器提供，蒸汽发生器的采购、安装、调试、维护均由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负责。。

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分质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综合废水需按《医院污水处理工程设计规范》（HJ2029-2013）要求将传染病房废水和门诊化验室废水等特殊废水经相应预处理后再与经隔油池预处理的食堂含油废水和经化粪池预处理的一般生活污水一道进入医院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最终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湖州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市北污水厂）作深度处理。同时，综合废水排放前在消毒池内停留时间不低于1.5h。

本次改扩建实施过程中对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拆除并新建污水处理站，新建后的污水处理设施仍采用A²/O+生化+消毒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1000t/d。

（二）废气

1、项目少量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

2、对于地下停车场产生的汽车废气，由于车库内已经配备了排风风机，可以保证车库内通风换气次数达到每小时6次以上，能够保证汽车废气达标排放。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一定要保证通风系统的正常运行，对通风机进行定期检修，同时配置足够的备用设备，项目地下停车场汽车尾气沿竖井从医疗综合楼屋顶高空排放。

3、污水处理站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各构筑物上方加盖板密闭，地面上仅为设备用房。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经管道引至碱喷淋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4、涉及传染病的门诊、病房内设立排风，保持室内5~10Pa负压，并安装高效空气过滤器对空气进行过滤消毒。

（三）噪声

1、设备选型时注意选用低噪声低振动的设备，并按照有关规范进行设计安装。风机采用低噪声风机，通风管路中设置消声器，风机进出口均设置软接头，水泵等设备采取隔振处理、设置挠性连接等。

2、平时要加强对各噪声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良好运转，减轻运行噪声强度；

3、消防和地下停车场排风风机采用低噪声、高效率的轴流风机，并设独立的吸隔声机房，机房门采用隔声门；

4、地下停车场出入口的通道两侧壁面及顶部均采用封闭墙，顶部上方适当覆绿，两侧壁面及顶棚设置双孔吸声材料，斜坡通道不得设置减速条，应采用软质化处理的地面。加强区内交通管理，汽车严格限速5km/h以下行驶，禁鸣喇叭。加强区域内车辆管理，保持车流畅通，减少交通噪声，车库和道口设醒目的限速禁鸣标记。

（四）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未被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未被污染的医用废玻璃制品、污水站污泥、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项目产生的医疗废弃物经分类、收集、消毒后送至医院内的医疗废物收集点，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未被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未被污染的医用废玻璃制品：委托台州绿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污水站污泥：污泥消毒灭菌后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湖

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进行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5年9月，湖州中鑫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一）废水

监测期间（2025年9月17日~9月18日），污水站出口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余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等均能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的预处理标准，氨氮、总磷能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级限值。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根据废气检测数据，污水站废气处理装置出口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2排放限值。医疗综合楼楼顶排气井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厨房油烟净化器出口油烟排放能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限值。

（2）无组织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甲烷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规定的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规定的限值。

（三）噪声

根据噪声检测数据，项目厂界南侧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限值要求。项目厂界西侧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限值要求。项目厂界北侧、东侧为公共围墙，不符合检测条件。

（四）固废

根据污泥检测数据，项目污水站污泥能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标准要求。

医疗废物：项目产生的医疗废弃物经分类、收集、消毒后送至医院内的医疗废物收集点，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未被污染的一次性输液瓶袋：委托台州绿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污水站污泥：污泥消毒灭菌后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湖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进行处置。

（五）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单位运营期间，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均能够达到相关标准限值，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湖州市乐民健康投资有限公司湖州市第一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已建成的生产线环保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环保管理制度，各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企业应日常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各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及达标排放；完善废气处理设施的标识标牌，相关操作规程及管理制度上墙，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制度。

2、企业应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要求落实排污许可证后管理。对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及时完成标识标签、防渗防腐等暂存场所规范化工作，进一步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签到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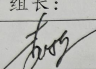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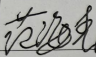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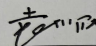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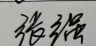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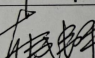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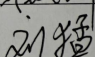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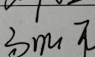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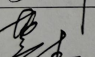
湖州师范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湖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2025年11月17日

湖州市第一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会议签到单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企业会议室

签名	单位名称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组长:				
	李德	副经理	13819161889	349519612120
专家:				
	浙江恒通集团	高工	13588221577	3302291801217071X
	湖州翠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600540064	330524197903162511
	环环评与管理协会	工程师	15857226536	342622198711063778
其他相关单位:				
	湖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13705728330	330502197111010059
	-		13957286672	350302197202226233
			15088346813	4130261989057837
			18705821011	330501199010134223
	湖州嘉控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88340224	312522198303254517